

2024 常州市公司金坛分公司队伍素质提升培训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C-SG-[2024]018 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常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4 常州市公司金坛分公司队伍素质提升培训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8.8 万元, 招标人为常州市烟草公司金坛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4 常州市公司金坛分公司队伍素质提升培训服务项目, 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案、讲义、培训老师及时间安排等;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 常州市公司金坛分公司队伍素质提升培训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 常州市公司金坛分公司队伍素质提升培训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一般资格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资产运营良好, 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投标人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 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 (如该记录对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有明确规定的, 从其规定);
-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 不得参加投标;
-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由招标代理提供查询截图, 有上述情形的, 不得参加报名);
- 凡是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到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人, 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

不得参与本项目招标（由招标代理提供查询截图，有上述情形的，不得参加报名）；

10. 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到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中（由招标代理提供查询截图，有上述情形的，不得参加报名）；

11. 投标人提供下列承诺书：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未满。

（二）其他资格要求：无

注：未经采购人同意，严禁转包、转让、挂靠，一旦发现中标单位存在非法转包、转让、挂靠等行为的，将依法进行处理，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以后不得参加采购人的所有项目投标。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时间：2024 年 4 月 3 日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2:00 至 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2.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68 号金城大厦 1910 室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3. 方式：（投标人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采购文件）（1）现场领购：提供领购资料至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68 号金城大厦 1910 室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办理。（2）网络领购：将符合要求的领购资料扫描件和报名费汇款凭证一并发送至邮箱 czjcztb@126.com。4. 领购时须提供以下材料：（1）《领购申请表》原件一份，格式见附件一；（2）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5. 售价：人民币肆佰元整（现金缴纳或汇至银行账户），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还。一经报名，投标人不得更改单位名称。6、代理机构审核无误后发送招标文件。7、招标文件领购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开标后资格审查结果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68 号金城大厦 19

楼)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4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68 号金城大厦 19 楼)

七、其他

1. 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数额: 人民币 1700 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2024 年 4 月 23 日 17:00 前

保证金缴纳方式: 银行电汇或转账 (备注内容: SG2024018)

*投标人必须自行将投标保证金从公司账户按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公司银行账户并到账, 拒绝以其他方式缴纳, 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银行账户

单位名称: 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单位账号: 10615101040236369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3. 答疑及现场踏勘

采购项目的相关问题, 请向采购单位项目联系人咨询, 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 须在 2024 年 4 月 12 日下午 5: 00 前书面提交至采购人或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常州市烟草公司金坛分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常州市烟草公司金坛分公司

地 址: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镇西门大街 99 号

联 系 人: 嵇先生

电 话: 0519-82876600

电子邮件: czjcztb@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金诚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368 号金城大厦 1910 室

联 系 人： 陆莹

电 话： 0519-85185550

电子邮件： czjcztb@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陆莹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